

股票代码：000620

股票简称：新华联

公告编号：2022-029

新华联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新华联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》，该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情况

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本公司 2021 年度合并利润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-3,892,974,439.56 元，本公司（母公司）2021 年度实现净利润 16,531,871.09 元，按照《公司法》的规定提取 10%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1,653,187.11 元，加上公司以前年度累计未分配利润 270,853,221.71 元，报告期末公司未分配的利润为 285,731,905.69 元。

2021 年公司整体经营持续亏损，资金紧张，偿债压力较大。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及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为保障公司平稳运营，公司 2021 年度暂不进行现金利润分配，也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报告期末未分配利润将主要用于偿还债务及公司日常运营，以保障公司平稳发展。

二、本次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决策程序

1、董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以 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2021 年度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》，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监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，以 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2021 年度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》，并同意

将本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监事会认为，公司拟实施的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未来三年（2020-2022）股东分红回报规划》等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，也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以及未来发展的需要，考虑了公司和股东的长远利益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。

3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情况

独立董事发表意见，认为：虽然母公司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285,731,905.69 元，但公司 2021 年经营持续亏损，现金流紧张，偿债压力较大。因此我们认为公司拟实施的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未来三年（2020-2022）股东分红回报规划》等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，也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以及未来发展的需要，考虑了公司和股东的长远利益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。同意将《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》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其他说明

本次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华联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4 月 27 日